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5-051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国信大厦会议厅。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8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文进先生
5.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33名,代表股份数3,170,113,7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3.9081%。其中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名,代表股份数3,161,499,8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3.680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30人,代表股份数8,613,89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2280%。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31人,代表股份数102,952,2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250%。

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刘伟律师和李峰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徐文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7,627,67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786%,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100,466,09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852%。
- 1.02 选举崔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7,627,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786%,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100,466,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853%。
- 1.03 选举丁旭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7,626,5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786%,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100,465,0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841%。
- 1.04 选举宋才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7,634,26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788%,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100,472,6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916%。

-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张洪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6,807,1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535%,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99,645,5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882%。
- 2.02 选举张洪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6,787,6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529%,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99,626,0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692%。
- 2.03 选举张利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3,166,848,60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6.7548%,表决通过。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99,687,0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285%。

-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0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789,094,871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381,018,901股。

表决结果:赞成票378,804,40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4188%;反对票2,199,8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5773%;弃权票14,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100,737,7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490%;反对票2,199,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67%;弃权票1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3%。
- 3.0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2026-2028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在表决时予以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789,094,871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实际有效表决权股份数为381,018,901股。

表决结果:赞成票377,615,01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1066%;反对票3,392,89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8905%;弃权票1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赞成票99,548,3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937%;反对票3,392,89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56%;弃权票1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刘伟律师和李峰律师到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规范、《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出席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中温秦彬先生为主任委员,徐文进先生和张利军先生为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正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王爱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顾中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孙宝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事项的议案》

根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和国资委要求,对照《公司章程》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结合公司实际,公司董事会拟将部分决策事项授权给经理层,具体如下:

(一)授权范围

1.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内的交易事项;
2. 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下的交易事项;
3. 不可抗力、重大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的处置权(经理层行使权力时,应符合法律法规、维护公司利益,并在事后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二)授权期限

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对照公司《经理层成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结合实际工作业绩,确定了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于公司国信扬电增资的议案》

为推进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国信扬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信扬电”)的三期项目建设,国信扬电控股股东方拟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以评估价值为依据,按照非同比例增资扩股方案对国信扬电增资180,000万元,其中公司增资106.755万元。

具体内容可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于公司国信扬电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附件: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正欣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部科员,江苏省国信集团计划部项目副经理,江苏省国信集团发展规划部高级经理、副总经济师、总经理,江苏省国信集团战略与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江苏国信靖江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江苏国信马洲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李正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正欣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爱军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盐城发电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打建工程管理部主任,盐城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盐城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苏晋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王爱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爱军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顾中林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会计师。历任新海电厂结算中心主任,江苏新海发电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截至目前,顾中林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顾中林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孙宝莉女士,中国国籍,1981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律师。历任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副总助理兼董事会秘书,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孙宝莉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5-052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徐文进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徐文进先生为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徐文进先生现任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我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设立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委员会委员。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 1.1 战略委员会:徐文进先生(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张利军先生
 2. 审计委员会:温素彬先生(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崔军先生
 3. 提名委员会:张洪发先生(主任委员)、温素彬先生、丁旭春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利军先生(主任委员)、温素彬先生、宋才俊先生
 5. 合规委员会:温素彬先生(主任委员)、徐文进先生、张利军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温素彬先生和张洪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 总经理:李正欣先生
 2. 副总经理:王爱军先生
 3.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顾中林先生
 4. 证券事务代表:孙宝莉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秘书顾中林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孙宝莉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5-84679116、025-84679126
电子邮箱:info@zqsgf.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详见附件《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5-053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 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
 2. 独立董事:徐文进先生(董事长)、崔军先生、丁旭春先生、宋才俊先生。
 3. 非独立董事:温素彬先生、张洪发先生、张利军先生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 战略委员会:徐文进先生(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张利军先生
2. 审计委员会:温素彬先生(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崔军先生
3. 提名委员会:张洪发先生(主任委员)、温素彬先生、丁旭春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利军先生(主任委员)、温素彬先生、宋才俊先生
5. 合规委员会:温素彬先生(主任委员)、徐文进先生、张利军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温素彬先生和张洪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 总经理:李正欣先生
2. 副总经理:王爱军先生
3.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顾中林先生
4. 证券事务代表:孙宝莉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秘书顾中林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孙宝莉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5-84679116、025-84679126
电子邮箱:info@zqsgf.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详见附件《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5-054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给公司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徐文进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徐文进先生为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徐文进先生现任控股股东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我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设立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委员会委员。各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 1.1 战略委员会:徐文进先生(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张利军先生
 2. 审计委员会:温素彬先生(主任委员)、张洪发先生、崔军先生
 3. 提名委员会:张洪发先生(主任委员)、温素彬先生、丁旭春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利军先生(主任委员)、温素彬先生、宋才俊先生
 5. 合规委员会:温素彬先生(主任委员)、徐文进先生、张利军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合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的温素彬先生和张洪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 总经理:李正欣先生
 2. 副总经理:王爱军先生
 3.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顾中林先生
 4. 证券事务代表:孙宝莉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其中,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秘书顾中林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孙宝莉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5-84679116、025-84679126
电子邮箱:info@zqsgf.com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详见附件《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发出日期:2025年12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21348	021349
基金简称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5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22日 2025年12月22日 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础简称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A 嘉实中债绿色普惠主题金融债券优选指数C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为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0月17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投资限额调整为: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000万元,如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12月22日起取消上述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从2025年12月17日起,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招商银行开展的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类别
1	融通通利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394(A类)、001941(B类)	
2	融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24(C类)	
3	融通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344(C类)	
4	融通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002788(A类)、004398(B类)	
5	融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26(C类)	
6	融通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70(C类)	
7	融通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75(C类)	
8	融通中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76(C类)	
9	融通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19(C类)	
10	融通均衡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70(C类)	
11	融通健康1号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009273(C类)	
12	融通国策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74(C类)	
13	融通行业稳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75(C类)	
14	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009277(C类)	
15	融通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828(C类)	
16	融通新能源汽车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	009835(C类)	
17	融通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647(C类)	
18	融通鑫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410(C类)	
19	融通创新动力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011814(C类)	
20	融通成长30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014106(C类)	
21	融通内源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109(C类)	
22	融通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648(C类)	
23	融通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948(C类)	
24	融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554(C类)	
25	融通明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736(C类)	
26	融通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738(C类)	
27	融通远望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378(C类)	
28	融通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495(C类)	
29	融通和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657(C类)	
30	融通产业趋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9194(C类)	
31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019971(C类)	
32	融通通利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9978(C类)	
33	融通通利定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590(C类)	
34	融通中证红利指数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21927	
35	融通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022341(C类)	
36	融通鑫源90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22349(C类)	
37	融通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821(C类)	
38	融通中证红利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24219(C类)	
39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1608(A类)	
40	融通多策略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61619(A类)	
41	融通汇理货币市场基金	161622(A类)、161623(B类)、004399(E类)	
42	融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625(C类)	
43	融通定期纯债基金	161693(C类)	

二、费率优惠内容

1.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费率情况分别视每次转出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或认购)费率差异而定。

2.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招商银行办理上述适用基金转换业务,转换业务中的转换费和补差费享有优惠(其中转换费归基金资产部分不打折),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招商银行活动公告为准。

3. 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结束日期以上述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4.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始相关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咨询途径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mbchina.com
2.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3.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rtfund.com
4. 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投资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情况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平台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1日起,在2026年12月31日,在网上直销平台进行费率优惠,具体方案如下:

-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所管理的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方式的开放式基金。

- 二、适用支付方式

本公司网上直销支持:银行借记卡在线支付方式、现金货币型基金申购支付方式、汇款支付方式。

截止公告日,银行借记卡在线支付方式支持工商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民生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第三方支付“兴业直收付”(包含兴业银行、中国银行、广发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上海银行、北京银行、华夏银行等)。

- 三、费率优惠

1. 认申购、定投业务费率优惠

(1) 以银行借记卡在线支付方式,在网上直销平台认申购、定投前端的开放式基金,费率优惠仅支付银行而异,具体情况如下:

费率优惠	银行列表
4折	工商银行、招商银行、平安银行、交通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第三方支付“兴业直收付”
7折	农业银行
8折	建设银行

(2) 以现金货币型基金申购支付方式,认申购、定投前端的开放式基金,享受费率优惠。

(3) 以汇款支付方式,在网上直销认申购前端的开放式基金,享受0费率优惠。

(4) 投资者认申购、定投费率优惠前为固定费用的,则按照固定费用执行,不享有上述三条说明中的费率优惠。

2. 转换费率优惠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

(1) 除现金货币型基金与其他基金互相转换的费率优惠

融通现金货币型基金转换为其他基金,无须支付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优惠与上述现金货币型基金申购支付方式认申购前端的开放式基金一致。

其他基金转换为融通现金货币型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享4折优惠,赎回费率优惠根据转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赎回费归属基金资产的不同比例,有所差异,最低享4折优惠,具体如下:

赎回费归基金资产比例	转换业务中的赎回费率优惠幅度
100%	无折扣
75%	7.5折
50%	5折
25%	4折

(2) 除现金货币型基金以外的其他基金互相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享4折优惠,赎回费率优惠根据转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赎回费归属基金资产的不同比例,有所差异,最低享4折优惠,具体见上表。

-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今后新增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投、转换业务,自动参与网上直销平台上述费率优惠。
2. 上述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公司网上直销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后端收费模式不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3. 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包含本公司官网销售平台、融通基金官方APP(融通定投宝)及融通基金官方微信公众号。
4. 请投资者在进行基金交易操作前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若本公告内容存在与上述基金文件相冲突的地方,以基金法律文件的要求为准。
5. 本公告可对上述基金范围、支付方式及费率优惠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要求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6. 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7.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 本公司官方网站:www.rtfund.com
 - 本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0755-26948088
 -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mail.rtfund.com
 - 风险提示:
 -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应谨慎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信息。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大会基本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时间为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2月17日17:00(以送达时间以及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2025年12月18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根据统计结果,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988,435,208.07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99.99998%(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11月21日,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988,435,406.07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持有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99.99998%,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持有有效表决权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99.99998%。并据此更新《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上述文件将一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以上述文件审议通过的事项,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开始实施。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于2025年12月1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zoo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disclosure.csf.com.cn)披露,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咨询。

四、备查文件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安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丰基金”)签署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及销售补充协议,自2025年12月19日起,本公司旗下全部基金将增加奕丰基金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办理基金的定投及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奕丰基金办理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照该公司的相关规定。

一、费率优惠方案

投资者通过奕丰基金认购、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认购、申购费率的具体折扣及费率优惠期限以奕丰基金最新公告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奕丰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购、申购当日,将同时开通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